



信徒疑难解答

程蒙恩长老著

(……续)
当政府所定的法例不好时，信徒还要守么？还要守。因基督徒活在地上应该是良好的公民。圣经说：“你们为主的缘故，要顺服人的一切制度，或是在上的君王。”(彼前二13)

保罗写这话时，正是罗马帝国统治各国的时代，当时罗马政府对国民定了很苛刻的人头税，是十分不合理的，但圣经仍吩咐我们：“凡人所当得的，就给他；当得粮的，给他纳粮；当得税的，给他上税；当惧怕的，惧怕

如何明白神的旨意和怎样活出基督徒在世的见证？

他；当恭敬的，恭敬他。”(罗十三7)
基督徒的公民责任何在？
基督徒在每一天的祷告中除了为万人灵魂的得救代求，也应该为君王和一切在位的代求，使他们能秉公行义，使信徒能安宁静度日，并有利于福音的广传。(参提前二1-2)
信徒应该作良好的公民，奉公守法，有公德心，不参与毁谤或嘲笑在上执行的官员，活出顺服的榜样。(参彼前二

13-14、17)
还有，“众人以为美的事。要留心去作。”(罗十二17)总之，应该是荣神益人。
基督徒可以参政吗？
按照圣经的教训所给我们的基本原则，就是基督徒不要追求世上的名、利、地位；信徒不应该与世俗为友，与世界联姻。
但这还不是以外面的职位来衡量，而是在于存心。例如：但以理虽然作了巴比伦和波斯帝国的总理，但他却一直存心敬

畏神，并显出美好的见证荣耀神，使神的名在全地被认识和尊大。但反观在主耶稣出来尽职的年代，当时有一些犹太人的官长，他们明知道耶稣是基督，也信了主，但却不敢公开表明自己信主，因为他们看重人的荣耀，过于神的荣耀。(参约十二42-43)
基督徒要用人的力量去争取自己的权益吗？
经上说：“你要专心仰赖耶和华，不可依靠自己的聪明，”(箴三5-6)

又说：“若不是(4)天上赐的，人就不能得什么。”(约三27)
经文很清楚的告诉我们，要依靠神，不要靠自己，我们所得的好处都是从神而来的。所以，应该借着横切的祷告来经历神的眷顾，而不是靠着人血气之勇去争取，即使能得着一些利益，但却不能使神的名得着荣耀。请谨记：我们的得失并不要紧，神的旨意当留心。(完)

谁成全律法

◎陈终道

经文：马太福音第五章十七至二十节

基督徒是否应守旧约律法？若要守律法如何凭恩典得救？若不守律法，是否即废掉律法？小心领会本段中基督的教训，必能使我们对此问题有较正确的领悟。

一. 成全律法(太五：17-18)

马太福音第五章十七节：“莫想我来要废掉律法和先知。我来不是要废掉，乃是要成全。”

大概当时有人误会主耶稣要废掉律法和先知，因祂行事不重外表，又常在安息日治病，所以主耶稣特别加以解释。

1. “成全”原文和罗马书第十三章八节的“完全了”同字根，有“应验”，“使完全”，“实行”和“填满”等意。英译常作 fulfill, complete 等。全节的意思是说：祂来不但不是要废掉律法，反倒是要把律法和先知未完满的部份完全显明，把律法的最高意义活现出来。那些法利赛人只知拘泥律法的礼仪和字句，忽略了它的精义，倒真是背乎神设立律法的目的，那才是真正废掉律法呢！

2. 谁成全律法和先知——“律法和先知”实际上指整个旧约，不是单指律法。全旧约的中心是

要把基督举荐出来，“律法的总结就是基督，使凡信祂的都得着义”(罗一〇：4)。所以基督来正是要成全律法和先知所要成就的。

注意：是祂来成全律法，不是祂来叫我们去成全，也不是来帮助我们去成全，而是祂成全了律法的一点一画。祂全都“填满”了律法和先知。

a. 成全先知——指基督的事迹都应验旧约先知的预言和应许。

b. 成全律法——指祂的一生行事遵守了全律法，不违礼仪和道德方面都未违背。

所以，“成全律法…”不是说祂要为我们作榜样，使我们也去遵守全律法以求称义，而是说祂已经“成全”，不需要我们再“成全”了。当祂在十架上说“成了”时(约一九：30)，律法对人所要求的一切责任和刑罚都已经由祂“成全”了。

马太福音第五章十八节：“我实在告欣你们，就是到天地都废去了，律法的一点一画也不能废去，都要成全。”

“一点一画也不能废”，因任何一种文字，若省去某点某画，就可能变成另一字，意即律法的全部都要保存。这律法不是严格地专指诫命，而是

要概括旧约一切话，正如主自己的话也必永存一样(太二四：35)。

二. 谁在天国为大(太五：19)

马太福音第五章十九节：“所以无论何人废掉这诫命中最小的一条，又教训人这样作，他在天国要称为最小的。但无论何人遵行这诫命，又教训人遵行，他在天国要称为大的。”

本节中的诫命(多数式)，不会专指十诫，十诫也难分大小，列在最后的未必最小，且因下文所引旧约的话中，只有“杀人”与“奸淫”是引自十诫，其他如起誓，以眼还眼，爱邻舍，恨仇敌…等，都是出自摩西五经(利一九：12；出二一：24-25；申一九：21；参利一九：17-18)。

但旧约律法，确有轻重的分别，因主耶稣责备法利赛人时曾说：“你们这假冒为善的文士和法利赛人有祸了！因为你们将薄荷，茴香，芹菜献上十分之一，那律法上更重要的事，就是公义，怜悯，信实，反倒不行…”(太二三：23)，可见道德律比礼仪律更重要。但在此主耶稣的重点却不是要指出那一条律法更重要，而是较注重说明在神的国里的价值观。谁

在天国里会受到更大的尊重，就是那些自己遵行神的话又教训人遵行的人。反之，那些不遵行神的话的人，在神的眼中，就是不值得尊重的人。此外，圣经常以遵行主的话为有福(雅一：25；启一：3；路一一：28，八：21)。反之，不遵行的人当然不得福了。

基督不但成全律法和先知所预言中的信息，还把律法的实意表明出来；不是只重外貌的敬虔，还要求实质的品德行为。这是神赐律法的真义。但人们却往往只做到对律法字句上的不违背就自满了。

基督徒因信福音，就在恩典下，不在律法下(罗六：14)，是否废掉了律法？不是，因律法和福音都同样定罪为罪。律法所定罪的，福音同样定罪(提前一：8-11)。因着律法，我们知道不能靠律法得救(雅二：10)；又因着福音，我们知道可以靠恩典得救(弗二：8-9)。于是我们信靠了福音，不靠律法(罗三：28)。这完全不是废掉律法，而是进入另一阶段。律法仍然照旧发生效用，仍旧使人知罪(罗三：21)。照样，福音也显出它的功用，拯救一切相信的人(罗一：16)。律法作了前一半的

工夫使人知罪，福音成全后半的工夫使人因基督得生命。

三. 法利赛人的义(五：20)

马太福音第五章二十节：“我告诉你们，你们的义，若不胜于文士和法利赛人的义，断不能进天国。”

当时，文士和法利赛人极受人尊敬，因为他们精通摩西律法，并且谨守律法上的一切礼仪和古人的遗传(徒二六：5；可七：1-5)。诚然他们有许多地方比别人严谨(路一八：11-12)。但他们那种靠行为和功德的热心，结果便生出下列的弊端：

a. 注重外表而忽略精义(太二三：25-26)。

b. 律法难以长年累月遵守不犯，因而产生装假与伪善，只求人前夸口(太六：2)。

c. 加添各种规例，人的遗传(太一五：3，二三：4)，似乎务求“难以遵行”，就更显出自己的高尚可敬。

d. 曲解律法的正意，避重就轻(太一五：4-6，二三：23)。

总之，法利赛人的义，就是行律法的义(腓三：9)，只在人前可贵。事实上仍是充满各种缺点，而这种只在人前被视为“难得”的善义，却使他们陷

于自义，骄傲，虚伪，不肯悔改和轻视救恩的情形中(路一八：14，一五：7)，且对基督采取敌对的态度(约八：40)；所以在神看来，他们的“义”既不足以称义，而因凭律法自夸所生的弊端，更使他们成为无可挽救的人，从恩典中堕落了(加五：3-4)。

四. 胜过法利赛人的义(五：20)

基督徒要有胜过“法利赛人的义”之义。这不是叫我们应该比法利赛人更严谨的靠律法。若是这样，结果只不过是比法利赛人更假冒为善而已！能有胜过法利赛人的义，只有接受因信基督而来的义(腓三：9)，并借基督因信住在我们心里(弗三：17)，活出义行，才是永生神生命的流露，不是外表敬虔的形式，那才是胜过法利赛人的“义”。这种“义”不是徒具仪文，乃按心灵的新样(罗七：6)，不是只求合乎字句表面的意义，乃要实际遵行。这是天国子民写在心版上的律法，是以爱为总纲(太二二：37-39；罗一三：8；加六：2)，靠圣灵的引导而实行(加五：22-23)，凭清洁无亏的良心为出发点的(提前一：5)。借神的生命而表露的义。

来源：金灯台

吗哪的意义

◎于中昱

“吗哪”？最简单，却不失其为妙译。如果不过分格求字义，也许可以解读为“是甚麽？”和“哪里来？”因为吗哪是天降给以色列人的食物，是他们从未见过的；所以问：“这是甚麽呢？”有些人对于从未见过的东西，就以不好。因为神关爱属祂的人，眷顾他们，供应的方式，常是新的。这法则，以后依然维持不变。

甚麽时候来

圣经记载：以色列人“出埃及后第二个月十五日，到了以琳和西乃中间，汛的旷野。”(出埃及记16:1)在上个月，就是元月十五日逾越节，神差遣摩西领以色列人离开为奴四百多年的土地，进入大而可畏的旷野。他们是用带出来的生面，烤成无酵饼；这生面还没来得及发起，因为被埃及人催逼离开埃及，不能耽延，也没有计画为自己预备甚麽食物。(出埃及记12:37-41)少量的供应，

有限的资源，很快就告罄。以琳旷野虽然有水，但粮食出现了问题：他们的男丁就约六十万，全人口有逾百万群众。缺乏食物，实在是大事，再没有比现在更需要神了。神是及时的帮助。

是从哪里来

明显的，旷野没有可耕地，没有禾稼，这可是关系民生的大事。人习惯的都是盼望从地里得粮食。但有时该仰望另一个方向。

耶和华中对摩西说：“我要将粮食从天降给你们…”(出埃及记16:4)地上不出产粮食，神从天上给祂的子女降下食物，绝不让他们饥饿毙命。主耶稣教训门徒，不要为吃甚麽，穿甚麽打算，全智全能的神，是慈爱的天父，知道祂软弱的儿女，得用以养生，才可以行祂的旨意；人若有心寻求“神的国和祂的义”(马太福音6:32,33)，神知道必须维持生活，最合理的是，由不平常的途径，供应他们的平常需要。

是甚麽东西

神作奇妙事：“早晨在营四围的地上有露水；露水上之后，不料，野地面上有如白霜的小圆物…这就是耶和华给你们吃的食物。”(出埃及记16:13-15)这新食物，非常娇嫩清洁，在凝聚的露珠消散后，出现在地面的草叶上收集起来，可烤可煮来为食。他们吃的如同“天使的食物”，表明其来源高贵，是神非凡的供应(诗篇78:24,25)，是为遵行神旨意者预备的。

怎样去收取

按人口，按饭量。这是真正的公平原则。人皆有份是基本原则，但不要忘记各人饭量不同，不能定量配给；如果每人分吃一斤，似是公平，但有的人只能吃四分之三斤，硬要人家吃下一斤，该有多麽难受？一之为甚，天天如此，绝对受不了。所以“你们要按着各人的饭量，为帐棚里的人，按着人数收起来…多收的也没有馀，少收的也没有缺。”(出埃及记16:



16:18,21)

其次，要早起收取：“日头一发热，就消化了。”殷勤早起，不保证一定能成功，但懒起久睡，必然不会成功。

其三，不仅为自己，也为“为帐棚里的人”。听从神的命令，跟摩西出埃及的，都是一家人，既然如此，所以不必每人都去，更没有必要争先恐后，全体人马都出去，遍满地面，拥挤费时；大家绝不忘记家里所有的人，所以即使不是全体出动，也不必担心给撇下，被有多麽难受？(哥林多后书8:15)

何时不收取

饮食诚然是供应身体的需要，但那不过是要给人力量，达成行进到神应许之地，其本身不是目的。神不

仅给人吃饱，身健还要心灵康，人应该学习的是心灵饱足，倚靠神，得安息。

每日供应，“所收的，不许甚麽人留到早晨…耶和华中既将圣安息日赐给你们，所以第六天祂赐给你们两天的食物，第七天各人要住在自己的地方，不许甚麽人出去。”(出埃及记16:19-30)神希望人享受安息：“不许”是父母对孩子一般的关爱，因爱而关的限制；正如食物固然好，但贪食无厌就会伤身，当然是不好的，所以要有节制。神不是强迫人作甚麽事，而是愿人安息。

耶稣说：“安息日是为人设立的”，就是这意思。

默想在旷野旅程中，赐给祂子女吗哪，使他们

能够在艰难中，持续生活四十年，真是最伟大的神蹟。主耶稣基督在世的时候，公开宣告说：“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：那从天上来的粮，不是摩西赐给你们的，乃是我父将天上来的真粮赐给你们；因为人要住在自己的地方，不许甚麽人出去。”耶稣更清楚的说：“我就是生命的粮。到我这里来的，必定不饿；信我的，永远不渴。”(约翰福音6:32-35)

那世代的以色列人，虽然吃过吗哪的灵筴，因为悖逆神，还是倒毙在旷野；惟有主基督耶稣，道成肉身，从天降世，使世人因信祂，得到永远的生命，与神永远同住。感谢赞美主！
来源：翼报